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2-3樓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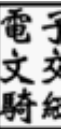
承辦單位：教育局社會教育科

承辦人：徐俐琪

電話：(07)7995678#3087

傳真：(07)7406590

電子信箱：lichui0327@swps.kh.edu.tw

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社字第10832662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、報名表(民間團體以email寄送至聯絡人信箱)

(29754415_10832662100A0C_ATTCH9.pdf、29754415_10832662100A0C_ATTCH10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局辦理108年度所屬機關學校第三梯次「志工基礎暨特殊教育訓練」實施計畫一份，詳如說明，請轉知貴屬志工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志願服務法第9條規定，為有效運用並培訓社會人力資源，協助本局所屬各機關學校推動各項教育活動業務，俾以提升服務品質及提高行政效率，特於108年度辦理旨揭課程，以協助志工完成2項教育訓練課程，順利取得志願服務紀錄冊。

二、研習時間及地點：

(一)基礎訓練：108年6月28日（星期五）上午8:30至下午3:30

(二)特殊訓練：108年6月29-30日（星期六、日）上午8:30至下午3:30

(三)研習地點：高雄市鼓山區中山國小視聽教室(高雄市鼓山

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1080423



10870322500

區美術東二路252號) (位於高雄市立美術館對面)。

三、研習對象：以目前服務於本局暨所屬各機關學校尚未取得「服務紀錄冊」志工為優先。名額為200位，若已具基礎教育訓練資格，請報名特殊教育訓練即可。以目前在校從事志願服務之家長志工(學生志工非經專案申請教育局核准通過，不予錄取)為優先錄取對象。其他身分別(如：學生)請專案報准後始可參加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08年5月20日(星期一)止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採用E-mail報名，詳細報名資訊請參考附件計畫說明，請各機關學校承辦人協助志工報名事宜。

五、錄取名單請於6月7日(星期五)中午12時後上網至鼓山區中山國小「首頁/最新訊息」查詢確認，以確保相關權益，承辦單位不再另行通知是否錄取。如因未確認結果而造成遺漏，恕不再受理。倘報名人數超過計畫人數時，以順序為錄取先後順序，其餘依序列為候補人員；如有缺額時，承辦單位將以電子郵件通知各校(單位)業務承辦人，依E-mail上傳先後順序遞補。

六、聯絡人：高雄市鼓山區中山國小輔導主任陳建旻5505850轉41或資源組長陳建倫5505850轉43。

七、請轉知報名者：訓練期間午餐請學員自理(承辦單位提供代訂便當服務，如需代訂，請於報名時一併處理)；為響應環保，請攜帶水杯。

八、為避免研習資源浪費，敬請各單位承辦人員宣達欲參加人員後務必出席。本梯次訓練根據往年經驗有許多學員錄取後臨時不參加。如有單位再發生報名後未出席訓練人數過

多者，將限制該單位往後參加之人數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、高雄市立社會教育館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、高雄市立空中大學、高雄市立裕誠幼兒園、高雄市立前金幼兒園、財團法人三洋維士比教育基金會、高雄市鳳山城志工隊、高雄市歡喜志工隊、高雄市南方文教基金會、紫竹林精舍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得勝者教育協會、高雄市慈愛教育文化協會、高雄市創造力學習中心、高雄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、高雄市立鳥松幼兒園、航空教育展示館、高雄市教育產業工會、仁武樂齡志工隊(台灣長期健康照顧產業發展協會、和春教育志工隊(三民樂齡)

副本：本局社會教育科(紙本)



裝

訂

線

